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4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通知》,国投证券作为公司2022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原指定吴义铭先生、彭学艺先生为公司本次重组项目持续督导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因彭学艺先生个人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国投证券指定胡明星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其本次重组项目的后续持续督导等相关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之后,负责公司本次重组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吴义铭先生、胡明星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对彭学艺先生在公司本次重组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附件:胡明星先生简历

胡明星,任职于国投证券投资银行股权融资总部,保荐代表人,曾参与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IPO、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等项目。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阳光人寿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519137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7109	
2	A类:007227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7226	
	D类:021767	
3	A类:018042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519030	
4	A类:519225	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21841	
5	A类:004513	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4512	
6	A类:010421	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10422	
7	A类:006081	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6080	
8	519133	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519005	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B类:004771	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6年7月29日起,投资者可在阳光人寿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阳光人寿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并请特别关注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fund.sinosig.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6-049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简称:地铁设计,股票代码:003013)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不存在需要强制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拟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在低空经济等新兴业务领域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在工程勘察、测绘测量、桥梁巡检等业务领域应用了无人机等相关技术手段;除前述应用外,公司在低空经济专门领域尚处于前期业务培育阶段,整体规模较小,营业收入占比不足0.1%,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实质影响,业务拓展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在短期内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简称:地铁设计,股票代码:003013)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分别书面函询和通讯问询了控股股东、公司管理层,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不存在需要强制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拟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

3.关于在低空经济等新兴业务领域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在工程勘察、测绘测量、桥梁巡检等业务领域应用了无人机等相关技术手段;除前述应用外,公司在低空经济专门领域尚处于前期业务培育阶段,整体规模较小,营业收入占比不足0.1%,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实质影响,业务拓展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在短期内存在一定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相关函询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火股份	股票代码	0009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元勋	肖雷	
办公地址	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369号	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369号	
电话	0370-6062466	0370-6062933	
电子信箱	shenhuogufen@163.com	shenhuogufen@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790,857,619.36	20,428,474,993.71	2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1,377,305.40	1,904,456,833.89	15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85,311,221.37	2,010,069,154.78	13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00,456,114.33	4,436,833,615.21	6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60	0.860	15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60	0.858	15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1	8.56	增加9.8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873,726,390.69	48,860,223,542.37	1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679,232,678.16	24,567,099,666.70	12.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3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44	482,103,191	0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0	162,035,355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4	88,706,279	0		
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81,452,666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28	28,809,920	0		
卢芳满	境内自然人	1.15	25,967,908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0.85	19,102,16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16,540,50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69	15,627,995	0		
泰康资产红利价值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6	12,556,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08年1月,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受让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99.97%的股权,商丘天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部分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发起设立的民营企业;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与商丘新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布局,并结合公司铝加工板块发展情况,为助力铝加工业务发展,经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九届二次会议、监事会第九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筹划控股子公司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称:神隆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新材”)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聘请分拆上市中介机构、组织编制分拆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本次分拆上市方案及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理顺公司铝加工板块组织架构,增强铝加工业务链条完整性、业务独立性,完善铝加工业务产业布局,经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九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由神火新材全资子公司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收购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51%股权,由神火新材收购云南神火铝业有限公司所持云南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出资权。

目前,本次分拆上市的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2、与专业机构共同出资设立基金事项

为全面贯彻公司“双轮驱动”发展战略,通过延链、补链、强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寻求协同效应,有效把握新的市场机遇,增强公司综合竞争优势,经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的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董事会第九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江控创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资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5.12亿元设立河南神火高质量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5年9月11日,公司与上述合作方签订了《合伙协议》;2025年10月23日,河南神火高质量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23日、9月13日、10月25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出资设立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合作方尚未实际履行出资义务,相关出资行为暂未实施。

3、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管理层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管理层及核心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公司董事会第十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取得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后依规推进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第十届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0)。

4、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焦作万方,股票代码:000612)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99.4375%股权。截至目前,本次交易相关申请文件已获深交所受理,尚需审核通过后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持有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1.875%的股权,若完成股权交割,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将成为焦作万方的股东。

5、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鉴于氧化铝市场行情持续低迷,而当地铝矿石资源日益衰竭,且铝矿石、烧碱等原材料价格一直处于高位,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源铝业”)因亏损严重导致资不抵债,无力持续经营并已陆续关停,为最大限度地减少股东损失和保护公司债权人的利益,根据《汇源铝业关于拟进行破产重整的请示》,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二十四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汇源铝业实施破产重整计划,通过引入战略投资方投入资金进行技改并主导运营的方式,实现汇源铝业的复工复产,并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具体组织实施对汇源铝业的破产重整相关事宜。

自2024年5月起,管理人通过淘宝、京东等平台以挂牌方式进行了4轮新投资人资格竞拍,8月份通过公开竞拍招募到新的投资人平顶山星露商贸有限公司,投资价款3.535亿元已交清。

2024年12月31日,管理人组织召开汇源铝业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并于2025年1月审议通过《汇源铝业重整计划变更(草案)》,该议案已经鲁山县法院裁定同意。

2025年2月20日,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金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鲁山县法院裁定,将所持汇源铝业100%股权转让给了平顶山星露商贸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汇源铝业相关破产重整债权的受偿金额已全部收回,累计收回金额2.47亿元。

法定代表人:刘德学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四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369号公司本部2号楼九楼第二会议室,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德学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7月14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独立董事王生龙先生视频出席,其余董事均为现场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4)。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300243 证券简称:瑞丰高材 公告编号:2026-060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丰高材	股票代码	3002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子阳	朱西海	
电话	0533-3220711	0533-3220711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经济开发区东岭路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经济开发区东岭路	
电子信箱	zhaozy@ruifengchemical.com	stock@ruifengchemica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96,926,572.59	1,005,969,137.44	1,005,969,137.44	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935,886.48	10,804,825.38	13,142,712.61	34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255,721.28	11,569,162.45	13,907,049.68	3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29,472.83	34,537,732.00	34,537,732.00	-81.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4	0.05	3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4	0.05	3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0.95%	1.16%	3.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31,168,924.70	2,310,657,908.78	2,310,657,908.78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9,655,468.02	1,143,058,957.93	1,143,058,957.93	35.5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发行可转换债券的递延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7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以下简称“会计类第5号”),对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关于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相关规定给予进一步的处理意见。会计类第5号明确,企业发行可转债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满足递延所得税负债豁免确认条件,应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其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后续计量时,随着可转换债券金融负债成分相关折价的摊销,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已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会计调整处理。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仕斌	境内自然人	24.11%	67,399,461	50,549,596	质押	21,760,000
桑培洲	境内自然人	3.36%	9,398,000	0	不适用	0
陈强	境内自然人	1.14%	3,199,100	0	不适用	0
刘春信	境内自然人	1.13%	3,151,640	2,363,730	不适用	0
伍建宁	境内自然人	1.11%	3,100,000	0	不适用	0
魏贵英	境内自然人	1.00%	2,783,900	0	不适用	0
蔡志兴	境内自然人	0.99%	2,753,800	0	不适用	0
陈文健	境内自然人	0.95%	2,657,500	0	不适用	0
王功军	境内自然人	0.95%	2,646,213	0	不适用	0
周晓渊	境内自然人	0.60%	1,669,28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周仕斌先生、刘春信先生、王功军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并摘牌

(1)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59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34,000.00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1年10月1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债券简称“瑞丰转债”,债券代码123126。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瑞丰转债转股期限为:2022年3月16日至2027年9月9日。

(2)可转债提前赎回并摘牌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自2026年4月15日至2026年5月8日,公司股票已满足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触发瑞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丰转债”的议案》,决议行使“瑞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9日止,尚有7,167张“瑞丰转债”未转股,由公司全部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734,846.70元(不含手续费)。截至2026年6月8日,公司完成可转债赎回的全部手续,“瑞丰转债”已于2026年6月9日在深交所摘牌,报告期,“瑞丰转债”累计转股29,135,14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瑞丰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关于瑞丰转债摘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春股份	股票代码	3002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建平	吴丽明	
电话	0591-83992010	0591-83992010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C区25号楼	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C区25号楼	
电子信箱	fuchungroup@fuchun.com	fuchungroup@fuchu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063,218.03	181,534,071.92	1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61,834.69	-9,705,274.15	44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908,864.37	-11,095,320.89	38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09,941.14	22,786,836.30	-13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3	-0.0141	442.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3	-0.0141	44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8%	-2.24%	11.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8,649,288.82	898,136,790.86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6,625,775.70	363,267,041.14	9.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0%	102,868,158		质押	39,600,000
缪品章	境内自然人	7.66%	52,842,879		质押	10,000,000
平潭奥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4,487,500		质押	17,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1%	14,552,982		不适用	
缪知邑	境内自然人	1.26%	8,677,379		不适用	
程燕	境内自然人	0.83%	5,759,600		不适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4,266,330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390,000		不适用	
周惠敏	境内自然人	0.27%	1,874,800		不适用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一五零二组合	其他	0.26%	1,789,3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缪品章持有富春投资90%股权;缪品章持有平潭奥德95.5%股权;缪品章与缪知邑为父女关系,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2、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程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00股,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56,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02%,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36.18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1、移动游戏业务:深化文化出海布局,研运一体化能力持续验证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精品IP深耕、研运一体的经营理念,持续推进“文化出海”战略,游戏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43亿元,同比增长21.34%;净利润4,252.74万元,同比增长1,207.05%。

报告期内,公司自研核心产品《仙境传说RO:新世代的诞生》累计实现总流水3.92亿元。子公司上海骏梦持续推进全球化发行布局,该产品先后登陆欧洲、中东等新兴区域,上线即登顶德国、法国、意大利、英国、波兰、希腊等16个国家免费游戏榜榜首,快速完成区域用户渗透与市场覆盖;产品用户留存、付费结构等核心运营指标均处于同品类出海项目领先水平,长线运营基本面扎实稳固。公司后续将通过投放策略优化、版本内容迭代与精细化运营深挖市场潜力,持续释放上述区域的长期增长动能。

《秦时明月》产品自公司从原合作发行商收回自主运营权后,通过持续版本迭代与精细化用户运营,有效激活存量用户活力,显著延长产品生命周期。报告期内,产品保持平稳运营,累计流水总额超4,200万元。基于精品IP长线深耕的战略布局,上海骏梦研发的《秦时明月》H5小游戏于6月底上线,当前流量投放ROI表现优异,后续将逐步加大投放力度、扩大市场覆盖。

凭借《仙境传说RO》《秦时明月》两大IP系列产品的成功发行与稳定运营,上海骏梦在游戏研发、全球发行、本地化运营环节的一体化研运能力得到充分验证,为公司后续深耕精品IP、推进文化出海战略落地筑牢了坚实基础。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落地实施新一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范围重点覆盖上海骏梦管理层及研发、运营核心骨干,通过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稳定核心人才队伍,为游戏业务长期稳健发展提供充足的人才保障。

2、通信信息业务:深耕核心行业客户,助力产业智能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通信信息业务结构,稳步推进业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板块实现营业收入6,661.65万元,同比增长16.48%。

报告期内,子公司北京通畅成功中标中国移动2026-2027年度山东、贵州、云南、广西、湖北等多省份通信规划设计采购项目,进一步夯实公司传统通信设计业务基本盘,充分体现了核心客户的高粘性与合作认可度。与此同时,公司紧抓产业数字化与智能化转型机遇,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与人员配置,深耕政府、大型企业、高等院校等核心客户群体,并在重点的细分行业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构筑核心壁垒。

3、AI技术作为核心生产力,全面赋能生产经营与内部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AI技术与各业务环节的深度融合,于年初组建由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负责人共同构成的AI落地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组织AI化。游戏业务领域,子公司上海骏梦已完成AI全流程生产管线搭建,在游戏美术制作、代码开发、流量精准投放等核心环节实现显著提效,有效支撑各款游戏产品快速迭代;通信信息